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6
债券代码：149107.SZ、149255.SZ　　债券简称：20STO01、20STO02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 2023 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 305,800 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 80,3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 225,500 万元。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遵循审慎经营原则，开展授信及对外担保时，有相应明确的授权体系及制度流程支撑。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公司 2023 年度具体担保情况预计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重庆瑞重快递有限公司	100%	72.45%	42,000.00	5.37%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47.38%	17,500.00	2.24%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长沙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72.28%	50,000.00	6.39%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海宁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73.63%	30,000.00	3.83%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常熟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56.00%	40,000.00	5.11%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湖北申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94.44%	33,500.00	4.28%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陕西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00%	62.51%	22,800.00	2.91%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102.24%	20,000.00	2.55%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上海申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81.63%	50,000.00	6.39%
合计		-		305,800.00	39.0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重庆瑞重快递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26 日

（2）注册地点：重庆市巴南区南彭公路物流基地环道东路 6 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3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国内快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仓储服务（不含化学危险品）；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销售：纸制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房屋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 年（经审计）	301,676,575.02	170,299,986.24	131,376,588.78
2022 年（未经审计）	469,116,760.16	339,879,549.51	129,237,210.65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 年（经审计）	46,529,575.64	3,607,977.16	3,090,747.09
2022 年（未经审计）	40,819,754.38	-2,754,402.48	-2,139,378.13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 年 9 月 17 日

（2）注册地点：泰州市海陵区运河路 89 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804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纸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 年（经审计）	42,874,066.31	43,429,752.70	-555,686.39
2022 年（未经审计）	151,039,539.28	71,559,604.21	79,479,935.07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 年（经审计）	0.00	-617,350.81	-555,627.50
2022 年（未经审计）	0.00	-609,323.90	-364,378.54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长沙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 年 5 月 22 日

（2）注册地点：长沙市雨花区东山街道侯照社区筹建委员会办公楼一楼 119 房

（3）法定代表人：郑杭露

（4）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信息科技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仓储管理服务；仓储咨询服务；物流仓储平台运营；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软件技术转让；信息科技技术的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科技技术咨询、科技技术服务、科技技术开发、科技技术转让；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科技技术咨询；机器人技术咨询；电子技术咨询；信息科技技术转让；智能化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物联网技术咨询；智能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业信息咨询；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 年（经审计）	185,298,744.11	39,658,933.51	145,639,810.60
2022 年（未经审计）	505,150,535.00	365,136,274.71	140,014,260.29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 年（经审计）	0.00	-4,065,198.74	-3,048,899.06
2022 年（未经审计）	0.00	-4,172,153.86	-5,625,550.31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南宁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 年 9 月 27 日

（2）注册地点：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松柏路 31 号兴工标准厂房工业研发 3 号楼 2 层 202 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电子产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 年（经审计）	192,708,919.12	94,441,389.79	98,267,529.33
2022 年（未经审计）	355,925,720.68	262,072,310.49	93,853,410.19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 年（经审计）	0.00	-1,878,315.24	-1,408,736.43
2022 年（未经审计）	569.33	-5,885,492.18	-4,414,119.14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常熟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 年 1 月 13 日

（2）注册地点：常熟市东南街道黄浦江路 101 号

（3）法定代表人：韩永彦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道路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冷藏保鲜），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从事计算机科技、物联网科技、信息科技、无人机科技、机器人科技、大数据科技、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食用农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及辅料、鞋帽、化妆品、箱包、玩具、体育用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家居用品、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交通设施设备、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通信设备、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1 年（经审计）	3,089,392,135.38	2,544,507,559.12	544,884,576.26
2022 年（未经审计）	4,236,216,247.21	3,458,169,284.68	778,046,962.53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1 年（经审计）	3,786,815,794.37	-81,693,738.75	-47,195,281.95
2022 年（未经审计）	3,417,472,312.14	261,640,582.09	233,162,386.62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预计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上述被担保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期限与担保方式以实际签署担保合同或协议为准。公司将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文件的有关规定审批对外担保事项，控制公司财务风险。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融资需要，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 2023 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 305,800 万元，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满足经营发展需求，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申邦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邦快递”），河南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银申通”），河北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申通”）拟分别与济南传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郑州云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潍坊传祥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签署《房屋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租赁其房屋及配套设施作为分拨中心使用。根据租赁合同约定，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有限代申邦快递、瑞银申通及河北申通开具银行保函，支付上述租赁合同保证金。本次开具保函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800 万元，期限 4 年，具体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截止目前，上述担保未实际发生且由于业务模式发生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申通有限不再为申邦快递、瑞银申通及河北申通开具银行保函。因此，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述担保额度终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总额度为 305,800.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9.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的金额为 105,80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3.5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拓宽其融资渠道，支持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业务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的审议与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且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下属子公司，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监事会对本次对外担保的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5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鉴于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德峨”）持有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5.00%股份，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网络”）持有上海德峨的 100%股权。同时，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菜鸟”），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菜鸟”）、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纬韬”）与上海德峨、阿里网络均为 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阿里集团”）通过相关持股主体控股的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阿里集团、阿里网络、上海德峨、浙江菜鸟、杭州菜鸟、浙江纬韬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与上述关联法人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023 年 2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 808,200 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上海德峨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3 年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7,700.00	12,569.39
	浙江纬韬	物流仓储服务	市场定价	24,200.00	28,116.63
	杭州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618,500.00	459,553.73
	阿里网络	物流仓储服务	市场定价	0	10.55
	阿里集团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市场定价	1,700.00	93.24
	小计			652,100.00	500,343.54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菜鸟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服务及商品采购	市场定价	73,750.00	103,172.39
	阿里集团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服务及商品采购	市场定价	34,350.00	229.47
	杭州菜鸟	商品采购	市场定价	48,000.00	0
	小计			156,100.00	103,401.86
合计				808,200.00	603,745.40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浙江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12,569.39	30,000.00	0.35	-58.10
	浙江纬韬	物流仓储服务	28,116.63	31,000.00	0.80	-9.30
	杭州菜鸟	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459,553.73	507,000.00	12.93	-9.36
	阿里网络	物流仓储服务	10.55	25.00	0.02	-57.80
	阿里集团	快递及劳务服务	93.24	50.00	0.003	86.48
	小计		500,343.54	568,075.00	-	-11.92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菜鸟	信息技术、物流仓储及商品采购	103,172.39	105,000.00	2.77	-1.74
	阿里集团	信息技术服务	229.47	200	1.72	14.74
	小计		103,401.86	105,200.00	-	-1.71
合计			603,745.40	673,275.00	-	-10.3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市场化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需要进行合理预计，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存在市场环境、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根据上述变化情况进行了适当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客户需求情况进行适当调整所致，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披露日期及索引：

1.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4251&stockCode=002468&announcementId=1212243040&announcementTime=2022-01-22

2.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14251&stockCode=002468&announcementId=1214473312&announcementTime=2022-08-31

2022 年公司与关联人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 603,745.40 万元，在预计总金额 673,275.00 万元范围之内。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阿里集团于 1999 年 6 月 28 日于开曼群岛设立，注册地址为 The offices of Trident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Fourth Floor, One Capital Place, P.O. Box 84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阿里集团的美国存托股份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于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为“BABA”；其普通股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号为“9988”。阿里集团的业务包括中国商业、国际商业、本地生活服务、菜鸟、云业务、数字媒体及娱乐以及创新业务及其它。其中，中国商业包括中国零售商业和中国批发商业，国际商业包括国际零售商业和国际批发商业，本地生活服务包括“到家”业务和“到目的地”业务，菜鸟主要提供国内及国际一站式物流服务及供应链管理解决方案，云业务包括阿里云和钉钉，数字媒体及娱乐业务旨在提供商业业务外的消费服务，创新业务及其他主要为达摩院、天猫精灵智能音箱。

2、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网商路 699 号

法定代表人：汪海

注册资本：1,072,550.80 万美元

经营范围：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停车场服务；翻译服务；物业管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4 层 437 室

法定代表人：万霖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站场；货运站（场）经营（货运代理、仓储理货）；计算机软件及系统的开发、应用、维护；物流数据采集、处理和管理；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物流供应链管理及物流方案设计，企业信息管理及咨询、商品信息咨询；物流信息处理及咨询服务；会务服务；承办展览；展览展示设计；票务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关预录入、进出口货物报关代理；报验代理、报检、监管仓储、监管运输代理；安装、维修、鉴定；家电、家居用品、家具、健身器材、卫生洁具整机及配件；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房屋租赁、物业管理；生产与制造、批发与零售；计算机和电子设备、仓储物流设备；食品经营（销售（含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通信产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子产品、数码产品、化妆品、计生用品、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玩具、汽车及摩托车配件、鞋帽、箱包、皮具、钟表、乐器、框架眼镜、珠宝首饰、家具、工艺美术品、五金制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化工产品、消防器材、建筑材料、一类医疗器械、二类医疗器械。（另设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08 室为另一经营场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5 层 509

法定代表人：万霖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出口监管仓库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食品销售；快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服务；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海上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报关业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报检业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广告设计、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照相器材及望远镜零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玩具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鞋帽批发；鞋帽零售；箱包销售；皮革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钟表销售；乐器零售；乐器批发；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家具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运输设备租赁服务；广告发布；装卸搬运；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 969 号 3 幢 4 层 449 室

法定代表人：陈明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数据处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报检业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物业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水产品批发；水产品收购；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批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粮油仓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关系说明

详见上述“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相关说明。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截止目前业务合同执行良好，关联方财务状况良好，具有较强履约能力，因关联方无法履约而导致公司损失的风险小并处于可控范围内。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属于正常业务往来，由此构成的关联交易按照所签订的业务合同执行、业务合同约定了合理的结算周期。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交易的计价方式及交易价格在遵循独立交易原则下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业务需要，系公司正常业务往来，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中，相关日常关联交易还会持续。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进行预计，符合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实际经营所需，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属正当的商业行为，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作出有关关联交易决议的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尽责的义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带来重大的不确定性风险。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资料及决策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07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余志强先生提交的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的申请，因工作调整的原因余志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余志强先生在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余志强先生在这期间对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张雪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相关工作，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张雪芳女士（简历见附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电话：021-60376669

传真：021-60376600

邮箱：ir@sto.cn

联系地址：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 58 号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附件：

张雪芳女士简历

张雪芳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职于北京中科联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并于 2014 年 7 月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8 年 5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职于中邮智递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职务；2021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高级专家职务。

张雪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无任何关联关系。张雪芳女士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10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6 日（周一）15 时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周一）15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6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股权登记日：2023 年 3 月 1 日（周三）

（七）出席对象：

1、截至 2023 年 3 月 1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 58 号 5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2.00	《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于 2023 年 2 月 16 日分别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由于《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上海德峨实业发展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在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票进行统计时，会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通过邮件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3 日（周五）9:00—11:00，13:30—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 58 号 5 楼证券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采用邮件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二），在 2023 年 3 月 3 日 17:00 前将邮件发送至：ir@sto.cn，邮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会议联系人：张雪芳

联系电话：021-60376669

6、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二：股东参会登记表

附件三：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7 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